

#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公告

何浩：本院受理原告李学慧与被告何浩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渝0113民初1229号民事判决书。裁判如下：一、被告何浩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李学慧返还借款80万元并支付逾期利息损失（以80万元为基数，自2022年1月1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至付清款止）。二、驳回原告李学慧的其他诉讼请求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并缴纳上诉费，上诉于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04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